证券代码：300169　　证券简称：天晟新材　　公告编号：2020-026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晟新材	股票代码	3001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冬冬	余丽品	
办公地址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传真	0519－88866091	0519－88866091	
电话	0519－86929019	0519－86929019	
电子信箱	dongmi@tschina.com	dongmi@tsch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作为全国知名的高分子发泡材料专业生产商，一直致力于高分子发泡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软质泡沫材料、结构泡沫材料及上述材料的后加工产品应用方面，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并进一步扩大交通配套类产品的市场开发与应用。

（二）公司的PE、EVA、SBR、CR等软质发泡产品品种齐全，运动用品系列设计新颖，市场覆盖面广，并与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加工成套事业部拥有10万级和1万级净化中心，所生产的高分子材料加工品主要为国内外知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家电、通讯、IT、汽车等品牌进行配套。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新技术产品——结构泡沫材料Strucell系列产品，已成功跨入风力发电、轨道交通、房车营地车、船舶制造、节能建筑等领域，填补了国内空白。
（三）公司通过了ISO14001环保体系认证和ISO9001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公司的高性能清洁能源设备材料[结构泡沫芯材]，被批准为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同时，该材料通过了德国劳氏船级社GL认证；轨道交通用结构泡沫材料通过了德国DIN5510燃烧性能认证、法国NFF16-101燃烧测试认证；运动休闲类产品通过了欧洲ROHS认证、瑞士SGS认证；汽车配套类产品，通过了劳氏质量认证有限公司/国际汽车特别工作组（IATF）的ISO/TS16949认证；家电配套类产品通过了JIS标准认证。公司将精益化生产、闭环管理及JIT等先进的管理理念和模式，科学地运用于生产经营，使公司近年来核心竞争优势凸现，发展迅速。
（四）公司响应“一带一路”的国家战略，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智能制造”水平，积极拓展下游产业链，与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在南京合资成立了“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研制各种新型轨道交通车辆及系统设备，打造中国新型轨道交通车辆自主品牌和探索轨道交通与新型城镇化、地方特色产业统筹发展新模式；与西班牙CAF Power & Automation, S.L.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在常州合资成立了“卡福天晟动力系统有限公司”，引进国际先进的牵引技术，制造城轨整车牵引装备，公司将战略性进入轨道交通行业的供应链领域，优化公司的产业链布局，推动公司研发水平与创新能力发展，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五）公司拥有研发机构-常州天晟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研究院采用与国内高分子行业顶尖的研究机构合作的模式，进一步引进团队，强化研究深度，从原来技术中心为企业生产服务为主的经营模式上转变成以孵化产业化技术为主的创新模式，利用原有的江苏省高分子泡沫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GL认证的独立实验室等平台，构建了围绕满足制造业的轻量化需求的多个事业部。研究院目前配备了以高性能泡沫的研究为主的先进试验室设备和检测仪器。通过柔性引进的方式，引进多位国内知名的高分子材料专家，创新激励机制，形成面向产业需求的技术孵化体系。
（六）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创新、荣誉、务实”之企业精神，为国家产业升级奉献企业更多的价值，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共创美好未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893,508,335.61	904,549,750.64	-1.22%	772,336,48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775,261.40	16,193,787.58	-1,883.25%	-37,322,56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352,555.02	3,983,219.38	-7,339.18%	-41,535,44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53,757.95	7,445,143.22	-421.74%	11,187,966.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05	-1,880.0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0.05	-1,880.00%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1%	1.36%	-28.77%	-3.1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822,544,072.89	2,068,868,771.92	-11.91%	2,064,465,55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6,837,725.43	1,198,083,723.02	-24.31%	1,178,440,304.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1,526,210.90	214,435,888.18	274,771,196.55	222,775,03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36,510.84	10,128,645.38	2,304,327.25	-296,371,72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04,144.35	9,494,865.65	1,536,870.38	-293,180,146.7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6,811.38	-26,573,132.02	-21,126,150.07	50,512,335.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海宙	境内自然人	9.87%	32,186,614	24,139,960	质押	32,047,417	
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3%	23,236,452	0	质押	23,129,428	
孙剑	境内自然人	5.69%	18,538,900	16,275,000	质押	1,000,000	
					冻结	1,000,000	
袁理	境内自然人	4.54%	14,815,000	0			
吕泽伟	境内自然人	4.22%	13,769,841	13,762,381	质押	1,000,000	
赵爱立	境内自然人	2.85%	9,298,920	0			
徐奕	境内自然人	2.82%	9,206,046	9,205,984			
王磊	境内自然人	2.09%	6,808,000	0			
傅朗蓉	境内自然人	1.59%	5,192,052	0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4,889,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吴海宙、吕泽伟、孙剑、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承诺：“协议各方同意在行使天晟新材董事权利、股东权利时，除资产收益权、知情权、股份处置权外，将采取一致行动，协议各方同意在天晟新材重大问题决策上应事先沟通，取得一致意见；意见不一致时，以得到最多股份支持的意见为各方一致意见。自协议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在协议各方为天晟新材股东时均对其有法律约束力。协议有效期至协议各方同意解除一致行动为止。”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吴海宙 100%控股公司。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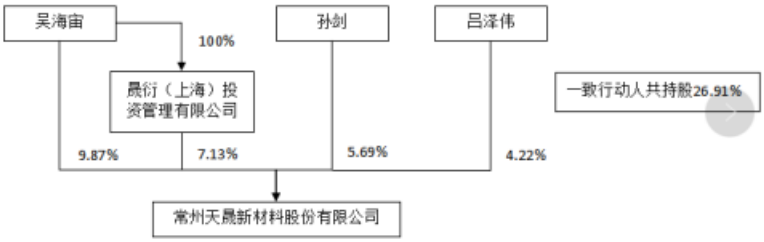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公司作为全国知名的高分子发泡材料专业生产商，一直致力于高分子发泡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软质泡沫材料、结构泡沫材料及上述材料的后加工产品应用方面，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并进一步扩大交通配套类产品的市场开发与应用。
（二）报告期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与原因分析
（1）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893,508,335.6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2%，主要系个别业务板块出口业务下降和销售单价下降所致；
（2）公司2019年营业成本680,707,959.24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38%，主要系单位成本相对上升所致；
（3）公司2019年毛利率23.82%，较上年同期下降1.95%，主要系声屏障产品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所致；
（4）公司2019年研发费用13,131,077.0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29%，主要系研发支出减少所致；
（5）公司2019年财务费用39,875,193.81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6.94%，主要系资金成本上升所致；其中，利息收入1,708,110.0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6.14%，主要系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6）公司2019年投资收益-23,259,563.0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8.75%，主要系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增加所致；
（7）公司2019年信用减值损失-9,093,438.88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0.00%，主要系坏账损失计提列报口径差异所致；
（8）公司2019年资产减值损失-205,915,398.93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798.60%，主要系商誉减值、存货跌价计提等增加所致；
（9）公司2019年资产处置收益89.3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0.00%，主要系上年同期有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10）公司2019年营业利润-272,668,740.98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49.42%，主要系各类资产减值计提所致；并影响利润总额、净利润同方向变动；
（11）公司2019年营业外收入658,930.7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2.06%，主要系上年同期有一笔违约赔偿收入所致；
（12）公司2019年营业外支出7,501,218.49元，较上年同期上升489.38%，主要系固定资产报损增加所致；
（13）公司2019年所得税费用9,219,442.88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5.13%，主要系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三）报告期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与原因分析
（1）公司201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421.7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出增加所致；
（2）公司2019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52.15%，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投资净流出减少所致；
（3）公司2019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186.70%，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发泡材料及应用	659,706,915.32	145,438,837.92	22.05%	4.18%	12.46%	1.63%
交通配套类产品	184,760,551.61	28,830,401.26	15.60%	-23.09%	-64.95%	-18.65%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56.17%
其他业务	49,040,868.68	38,531,137.19	78.57%	78.64%	97.83%	7.6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893,508,335.6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2%，主要系个别业务板块出口业务下降和销售单价下降所致；

（2）公司2019年营业成本680,707,959.2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8%，主要系单位成本相对上升所致；

（3）公司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288,775,261.4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83.25%，主要系各类资产减值计提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 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财会〔2019〕6 号的有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 号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2、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8号”）。

3、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9号”）。

4、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均不产生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常州天晟和岳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月	10,000万元人民币	51.00%	新设子公司
天晟光学薄膜技术（青岛）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3,000万元人民币	100.00%	新设子公司
卡福天晟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	5,000万元人民币	51.00%	新设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